

刘再复 著

红楼人三十种解读



生活·讀書·新

图书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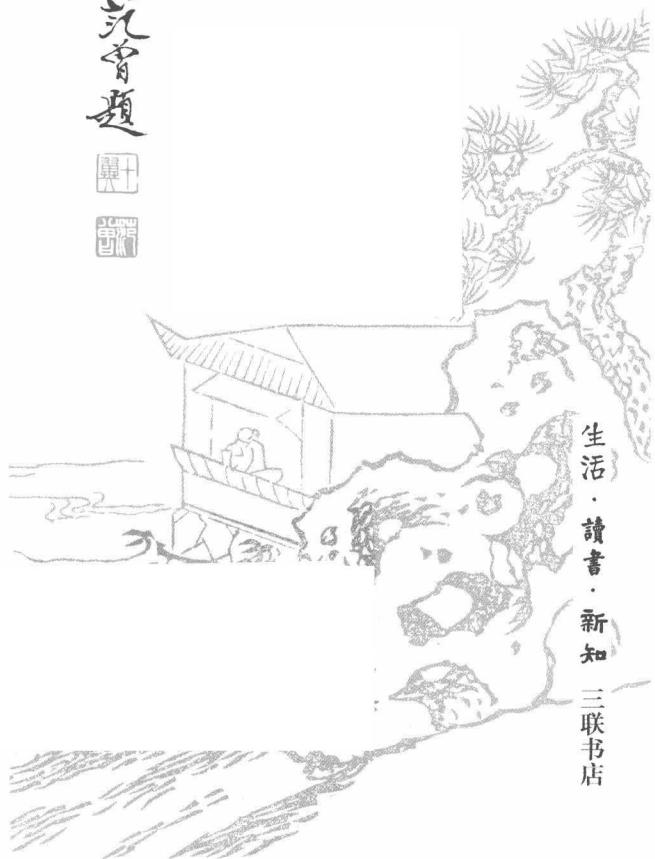
207.411

122

刘再复著

红楼人三十种解读

范曾题



Copyright © 2009 by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作品版权由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红楼人三十种解读 / 刘再复著. —北京：生活·读书·
新知三联书店，2009. 7
(红楼四书)
ISBN 978 - 7 - 108 - 03048 - 1

I. 红… II. 刘… III. 红楼梦—人物形象—文学研究
IV. I207. 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30002 号

责任编辑 刘蓉林

封面设计 罗 洪

出版发行 **生活·讀書·新知** 三联书店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 22 号)

邮 编 10001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隆昌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9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2009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635 毫米 × 956 毫米 1 / 16 印张 14.25

字 数 173 千字

印 数 0,001 — 8,000 册

定 价 26.00 元

不为点缀而为自救的讲述

——“红楼四书”总序

刘再复

去国十九年，海内外对拙著《漂流手记》（散文九卷）有不少评论，其中我的年轻好友王强所作的《漂泊的哲学与叩问的眼睛》一文道破了我的写作“奥秘”：讲述只是拯救生命的前提和延续生命的必要条件。他以讲述《一千零一夜》故事的动因为喻，说明我的作品不是身外的点缀品，而是生命生存的必需品。相传萨珊国国王山鲁亚尔因王后与一奴隶私通，盛怒之下将王后及奴隶处死。这之后又命令宰相每天给他献一少女，同寝一夜，第二天早晨杀掉，以此报复女人的不忠行为。宰相的女儿谢赫拉查德为拯救少女，自愿被献给国王。她每夜给国王讲一个故事，国王因为还想听下一个故事就不杀她，结果她讲了一千零一个故事。她的讲述是生命需求，是活下去的需求。我的《漂流手记》第五卷《独语天涯》，副题

叫做“一千零一夜不连贯的思索”，全书写了一千零一则随想录。王强的评论击中要害，说明我的讲述理由完全是谢赫拉查德式的生存理由。王强讲的是我的散文，其实，我的《红楼梦》写作，也是同样的理由，同样的原因。动力也是生命活下去、燃烧下去、思索下去的渴求。不讲述《红楼梦》，生命就没劲，生活就没趣，呼吸就不顺畅，心思就不安宁，讲述完全是为了确认自己，救援自己。正因为这样，在写作《红楼梦悟》之前，我就离不开《红楼梦》，喜欢和朋友讲述《红楼梦》，与那个宰相之女一样，不讲述就会死。至于讲完后要不要形成文字，倒不是那么要紧。倘若不是学校、朋友、出版社逼迫，我大约不会如此投入写作，几年内竟然写了“红楼四书”（包括《红楼梦悟》、《共悟红楼》、《红楼人三十种解读》、《红楼哲学笔记》）。这一点，剑梅也可作证，如果不是她的逼迫，我大约不会对她讲述，而且讲完还认真地整理出《共悟红楼》对话录。

除了个体生命需求之外，还有没有学术上的需求呢？当然也有。不过，这不是缔造学术业绩需求，而是追寻学术意境的需求。说得明白一点，是想把《红楼梦》的讲述，从意识形态学的意境拉回到心灵学的意境，尤其是从历史学、考古学的意境拉回到文学的意境，做一点“红楼归位”的正事。《红楼梦》本来就是生命大书、心灵大书，本就是一个无比广阔瑰丽的大梦（有此大梦，中华文化才更见力度）。梦可悟证，但难以实证，更难考证。在人文科学中，我们会发现真理有仰仗逻辑分析的实在性真理与非逻辑非分析的启示性真理，后者就难以实证。熊十力先生把智慧区分为量智与性智，前者可实证，后者则只能悟证。世上几个大宗教和中外文化中的一些大哲学家都发现第一义存在（上帝、道、无等）难以言说，既不可证实也不可证伪。康德说“物自体”不可知，与老子的“道可道，非常道”相通。文学蕴含的多半是感性的启示性真理，是难以考证实证甚至是难以论证的无

穷意味。《红楼梦》中的所谓“意淫”，是一种想象活动。这种想象本身就是神秘的、反规范的、无边无际的心理过程。这恰恰是典型的文学过程。贾宝玉和自己的许多“梦中人”的关系，都包含着这种“在想象中实现爱”的关系，这是《红楼梦》很重要的一部分精神内涵，但很难实证与论证，只能悟证。再如小说文本中多次出现的“幽香”、“香气”，也无法实证。第五回宝玉梦中到太虚幻境，“但闻一缕幽香，竟不知其所焚何物。宝玉遂不禁相问。警幻冷笑道：‘此香尘世中既无，尔何能知！’”第十九回中，宝玉在黛玉处，又“只闻得一股幽香”，于是“一把便将黛玉的衣袖拉住，要瞧笼着何物。黛玉笑道：‘冬寒十月，谁带什么香呢？’宝玉笑道：‘既然如此，这香是那里来的？’黛玉道：‘连我也不知道，想必是柜子里头的香气，衣服上熏染的也未可知。’宝玉摇头道：‘未必，这香的气味奇怪，不是那些饼子、香毬子、香袋儿的香。’”到底警幻仙子和黛玉身上飘散出的是什么香味，有的学人说，这是美人身上的体香，也有人说这是衣服中的物香，而我却通过悟证，说明这是警幻、黛玉“灵魂的芳香”，对于黛玉，也许正是其前世“绛珠仙草”的仙草味。这种不可实证却可让人通过感悟进行想象和审美再创造，便是文学，便是历史学、考古学和其他学科难以企及的文学。我在“红楼四书”中使用的“悟证”法，既不同于知识考证与家世考证，也不同于逻辑论证，虽近乎禅的通过直觉把握本体的方式，但我却在“悟”中加上证，即不是凭虚而悟，而是阅读而悟，参悟时有对小说文本阅读的基础，悟证过程虽与“学”不同，却又有“学”的底蕴与根据。这算不算独立的自性法门，只能留待读者去评论。

《红楼梦》的情思浩如渊海，有待一代一代读者去感悟，而悟证又有益于《红楼梦》研究回归文学。期待“红楼归位”，自然是有感而发。20世纪红学兴旺，但也发生一个文学在红学中往往缺席的问

题。以意识形态判断取代文学研究且不说，上世纪一些具有代表性的红学家，固然有王国维、鲁迅、聂绀弩、舒芜等拥抱文学的学人，但无论索隐派、考证派、新证派都忽略了文学本身，所以才有俞平伯先生晚年“多从文学哲学着眼”的呼唤。蔡元培是我最为敬爱的知识分子领袖人物，但以他的名字为符号的“索隐”研究，却把《红楼梦》的无限自由时空狭隘化为一个朝代的有限时空，尽管其经世致用、以评红服务于反满的目的可以理解，但其结果毕竟远离了文学。在考证上开山劈岭的胡适，其功不可没，没有他的努力，我们可能还不知道我国最伟大的小说，其作者叫作曹雪芹，也不知道《红楼梦》大体上是作者的自叙传，作品的故事框架与曹雪芹的人生家世框架大致相合。可是，胡适作为一个“历史癖”，却不会欣赏《红楼梦》的辉煌星空，他竟然认为“《红楼梦》比不上《儒林外史》；在文学技术上，《红楼梦》比不上《海上花列传》，也比不上《老残游记》”。他甚至认同苏雪林的论断：“原本《红楼梦》也只是一件未成熟的文艺作品”（1960年11月20日致苏雪林的信，引自《胡适论红学》第267页，安徽教育出版社2006年）。胡适这种看法十分古怪，他断定《红楼梦》“未成熟”，恰恰暴露了自己文学见解的幼稚。鲁迅说：“博识家的话多浅，专门家的话多悖”（《且介亭杂文二集·名人和名言》）。专门家胡适倒应了鲁迅“多悖”的评价。把胡适的考证推向更深广也更见功夫的周汝昌先生给我们提供了非常丰富的曹氏家族沧桑的背景材料，使我们在阅读文本时更明白曹雪芹在处理“真事隐”与“假语村”两者关系时费了怎样惊人的功夫（这可能是世界文学史上独一无二的个案）。周先生的《红楼梦新证》成了20世纪红学的一个里程碑，可是，周先生竟然把对《红楼梦》的文学批评、文学鉴赏排除在“红学”之外，把红学限定在曹氏家世的考证和遗稿的探佚之中，这又一次使红学远离了文学。俞平伯先生早期也错误地认为“《红楼

梦》在世界文学中底位置是不高的”、“应列第二等”(《红楼梦辨·红楼梦底风格》)。后来他做了修正，认为可列“第一等”。可是，在1980年5月26日的国际研讨会上他却说：“我早年的《红楼梦辨》对此书评价并不太高，甚至偏低了，原是错误的，却亦很少引起人注意。不久我也放弃前说，走到拥曹迷红的队伍里了，应当说是有些可惜的。”(见王湜华编《红楼心解》第276—277页，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连俞先生也未能理直气壮地肯定《红楼梦》为世界一流一等作品，勉强肯定之后又发生摇摆，这不能不令人感到困惑。不过，前贤的努力毕竟为我们提供了再思索的前提，即使偏颇也提供我们再创造的可能，无论从哪一个角度上说，我们都应当铭记前人的功劳与足迹。说要把《红楼梦》研究从历史学、考古学拉回文学，这只是我个人的意愿，并没有“扭转乾坤”、“改造研究世界”的妄念。

德国天才诗人海涅曾把圣经比喻成犹太人的“袖珍祖国”，我喜欢这一准确的诗情意象，也把《红楼梦》视为自己的袖珍祖国与袖珍故乡。有这部小说在，我的灵魂将永远不会缺少温馨。

是为序。

2008年7月10日于美国科罗拉多大学校园

自序：人性的孤本

阅读《红楼梦》时，发现文本中有许多共名，也可说是人物的意象性与类型性的通称，如“梦中人”、“标致人”、“尊贵人”、“精细人”、“粗劣人”、“轻薄人”、“得意人”、“软弱人”、“正经人”、“负心人”、“多心人”、“大俗人”、“畸人”、“淫人”、“奸人”、“丽人”、“佳人”、“高人”、“仁人”等，大约不下百种。有些名称一目了然，无须多加解说，有些则寓意很深，更有一些则完全属于曹雪芹，最后这一种如“槛外人”、“富贵闲人”、“卤人”、“可人”、“冷人”、“玻璃人”等，完全是独特的创造，即使辞书上有语义上的注解，也无法与《红楼梦》语境中的这些名称内涵相提并论。20世纪法国荒诞派大作家加缪，创造了举世闻名的“局外人”（也译作“异乡人”）莫尔索，还被公认为现代意识的象征意象。可是，两百年前的曹雪芹就创造了“槛外人”形象，这除了妙玉自称“槛外人”之外，贾宝玉、林黛玉等亦都是槛外人。妙玉贬抑五代唐

宋诗词，唯独喜欢范成大“纵有千年铁门槛，终须一个土馒头”两句诗。槛的原意是铁槛，是限定，是牢笼。槛外人便是走出铁笼争取自由人格和独立人格的生命。在《红楼梦》中，槛外人的政治意蕴，是拒绝“文死谏”、“武死战”道统的异端，而从文化意蕴上说，则是走出儒家道德规范的异端。曹雪芹真了不起，他最古典，又最先锋，既是中国古典文化的集大成者，又是中国现代意识的伟大先驱。《红楼梦》是部异端之书，而且具有多重的异端意义。通过对“槛外人”的解说，便可更靠近小说的主旨。

槛外人是妙玉的自我命名，而“富贵闲人”、“卤人”则是薛宝钗、探春给贾宝玉的命名，宝玉本身也乐于接受。从表层上看，宝玉是贾府中的第一闲人，富贵之外还得以闲散；从深层上看，这正是精神贵族的特征，与其父辈贾政等世俗贵族相区别之处就在这里。诚如南怀瑾先生在论庄禅时所言：“所谓闲人，并非等闲之辈的事。……既然是一个人生，却要‘无心于事，无事于心’，做到‘空诸所有’，而且‘空诸所无’的悠闲自在，那是随随便便就能一蹴而就的吗？”（《禅与道概论》第62页，台北考古文化事业有限公司，2003年版）富贵闲人与富贵忙人的冲突，指涉着精神贵族与世俗贵族的冲突。

宝玉被称作富贵闲人十分贴切，而探春说他：“再没有像你这样的卤人”（见“卤人解读”）。所谓卤人，便是愚鲁而不开窍的人，永远存有一片“混沌”的人。曹雪芹让此一笔下人物点破彼一笔下人物，十分见性。《红楼梦》的基本冲突之一，正是卤人与伶俐人、乖巧人、势利人、嫌隙人等的冲突，是生命第一状态——世俗功利状态和第二人生状态——诗意栖居状态的冲突。这是生命能否走出常人的编排与逻辑而持守本真的永恒性主题。这一主题不属于“时代”，（更不属于朝代）而是属于“时间”。在《红楼梦》中属于“卤

人”之列的还有香菱等。小说叙事中说：“香菱之为人，无人不怜爱。”她的名字被改为香菱乃至秋菱，但性情却永远保留着小英莲的率真。贾宝玉与她是天生的一对“并蒂菱”，均呆头呆脑，卤到人人爱。

在百种共名中，我选定了三十种解读，与十五六年前的拙著《人论二十五种》（香港牛津大学出版社）相比，此次选定的解说对象限定在《红楼梦》中，即必须是小说文本提及的才能入围，但解说则是谈开去，尽可能开掘一种人性的深层。《红楼梦》中的重要人物，其命运皆有多重暗示，其个性全都不重复、不可替代，不是一个人物一种类型，因此一种共名只能解说其性情世界或精神世界的一角。如贾宝玉，曹雪芹除了通过其他人物之口把他定为“卤人”、“富贵闲人”外，还把他界定为“真人”（“文妙真人”）、“痴人”等，而薛宝钗，则被带上“冷人”、“通人”两顶帽子，至于林黛玉，更是涉及“玉人”、“可人”、“痴人”、“真人”、“泪人”、“知音人”等多种意蕴。其中“泪人”一项，属于人性的孤本，世界文库里恐怕找不到第二例。如果用痴人角度解读她，就会发现她是痴绝，除了宝玉这一痴绝可相比之外，几乎也找不到第二例。向来的《红楼梦》读者都说林黛玉是悲剧人物，这自然没错，但往往忽略薛宝钗也是悲剧人物，甚至具有更深刻的悲剧性。她是贾府中最有学问、贯通古今的通人，却又是名闻贾府内外的冷人。如果从冷人的视角看她，就会发现她内心并非真冷。倘若真冷，为什么还要服“冷香丸”？因为身心之内明明有热，有青春生命的激情，却又屈服于世俗社会而压抑下来。这种自我扑灭的悲剧比林黛玉的纵情流泪更痛苦。

关于《红楼梦》的人物研究，著述已经很多，仅对王熙凤的评介文字都难以计数，但是，如果用《红楼梦》提示的命名去观照她，又可有新的发现。李纨说王熙凤是“水晶心肝玻璃人”，竟用“玻璃

人”来描述这个“女强人”，道破她外强中干的“纸老虎”的脆弱一面，这也是历来为读者所忽略的一面——当平儿告诉她锦衣卫来抄家的时候，她立即“气厥”晕死过去，比谁都没有支撑身心的力量。人性是脆弱的，曹雪芹最清醒地看到人性的真实，那些‘不怕阴司报应’的豪言壮语都是假象与妄言，王熙凤这个叱咤风云的“能干人”，又是一个不堪一击的玻璃人，人性本就如此丰富复杂，铁石人与玻璃人浑然一体，这又构成一种他人无法替代的人性的孤本。在评《红楼梦》的文字中，王熙凤曾被描述为“蛇”，也曾被称为虎狼，但平儿却能“与狼共舞”，和她和谐相处，在险恶的关系中展示出一种至真至美的自然人性奇观。《红楼梦》的后世读者曾用“全人”、“完人”等美名形容她，而曹雪芹自己则通过宝钗之口两次郑重地说她是“明白人”。这是很重要的提示，平儿不仅明白事理、明白自己在世上的真实角色和地位，毫无妄心妄念，而且符合嵇康所定义的“明白四达”之人。这种人“无执无为”，自然地破除常人难以破除的名分之执、权力之执和财富之执，以真心对待一切人，也真心对待贾琏、王熙凤等不真之人。如果说，宝玉做到了“情不情”（把情推向不情物与不情人）而具大慈悲，平儿则抵达“真不真”的境界，即把真诚推向不真之人以至感动不真之人。这种生命奇观，当然也是举世无双的人性的孤本。

更有意思的是曹雪芹还通过命名对数千年一贯性的理念进行“翻案”，例如“可人”一词，在小说中就寓意极为深广。“可人”本指可托付之人，后来延伸为最可爱的人。《红楼梦》的“可人”概念出现在第二十八回冯家聚会的曲子里，而秦可卿则是作者笔下赢得这一命名的桂冠女性。像秦可卿这种有婚外恋的性情女子，在《水浒传》中属潘金莲、潘巧云之列，即属万恶之首、万恶之源，只能受尽凌辱最终惨死在英雄的刀下，而秦可卿则得到曹雪芹给予的“兼美”名号，

死时又得到惊天动地的厚葬，备受哀荣。两潘被施耐庵投入地狱，秦可卿则被曹雪芹升至天堂，成了太虚幻境中的仙子，这是对性情女子极大的尊重，又对中国压迫美丽女子的理念造成很大的冲击。

曹雪芹的叙事艺术真是了不得，他的每一个命名不仅极为准确，而且还为读者提供了一种认知人物的视角。正是发觉这一共名艺术，所以我决心给这些共名作注，且当解读，不过，百种之多，全都解说力不从心，只选择了三十种，除了上文提及的之外，还有“玉人”、“乖人”、“正人”、“怯人”、“愚人”、“废人”、“小人”及“梦中人”、“滥情人”、“冷眼人”、“知音人”、“伶俐人”、“势利人”、“嫌隙人”、“尴尬人”、“颖悟人”、“读书人”、“糊涂人”、“妥当人”、“素心人”等^①。用作者的命名和小说中提到的通名，对《红楼梦》的众多人物再作一番描述和评论，并借新的视角说些新话，这是本书的目的。曹雪芹在这些命名中，有审美意识却没有“本质化”。名称通过人物之口自然道出，并无善恶判断的道德法庭与政治法庭，但我在解读中，则不能不强化审美判断，也不能不用当代眼光作些悟证与分析。例如贾政不承认饱读诗书的贾宝玉是“读书人”，因为在他们眼里，唯有阅读孔孟经典和八股文章才算读书，至于阅览诗赋杂书，则只能算是沉迷于犬马声色。对此，为宝玉作些辩护恐怕是必要的。笔者从 80 年代开始，就热心于对“人”的研究与思索，相继写出的《人物性格二重组合原理》、《性格组合论》、《论文学的主体性》等，都属于对人自身的探讨。出国后出版《人论二十五种》(牛津大学出版社)，也是企图进入人性的更深层面。这之后走向《红楼梦》，更是充分阅览生命的奇观奇迹，对人性也有了更清明的认知与感悟。二十多年前，我曾

^① 各名称皆出自《红楼梦》，正文中均有出处说明；而且各种“人”均有狭义与广义的解读。

作人道主义的呼唤，此时则觉得，如果人道主义不“落实”于个体生命，呼唤也属空喊。对《红楼梦》的阅读和此书的写作，使自己更具体地面对生命个案，更明白每一种生命都是丰富复杂的，过去那种把某一生命视为某一意识形态之载体的时代应该结束了。我们该面对的，是世上独一无二的无比精彩的人性的孤本，不可替代的生命的主体图画。

刘再复

2008年2月29日

目 录

不为点缀而为自救的讲述——“红楼四书”总序	刘再复 1
自序：人性的孤本	1
梦中人解读	1
鸳鸯、秦可卿、林黛玉等	
富贵闲人解读	11
贾宝玉、贾母等	
槛外人解读	22
妙玉、宝玉、林黛玉等	
卤人解读	30
贾宝玉、史湘云、香菱等	
可人解读	38
秦可卿、晴雯、芳官等	
冷人解读	45
薛宝钗、惜春等	
通人解读	51
薛宝钗、薛宝琴等	

玉人解读	60
黛玉、宝玉、妙玉等	
泪人解读	67
林黛玉	
痴人解读	73
贾宝玉、林黛玉、尤三姐等	
正人解读	80
探春、贾政等	
真人解读	88
林黛玉、贾宝玉、晴雯等	
乖人解读（兼说“妥当人”）	96
袭人、探春等	
怯人解读	107
迎春、秦钟等	
愚人解读	113
夏金桂、贾瑞等	
能干人解读	117
王熙凤、探春等	
玻璃人解读	122
王熙凤等	
明白人解读	127
平儿	
颖悟人解读	134
宝玉、柳湘莲、紫娟、贾雨村等	
知音人解读	140
贾宝玉、林黛玉等	

冷眼人解读	147
冷子兴、秦可卿、惜春等	
伶俐人解读	153
小红、贾芸等	
糊涂人解读	159
史湘云、贾宝玉等	
读书人解读	166
贾政、贾宝玉等	
滥情人解读	174
贾琏、薛蟠等	
嫌隙人解读	179
赵姨娘、邢夫人、夏金桂等	
尴尬人解读	184
贾赦等	
势利人解读	190
封肃、娈童师傅等	
小人解读	195
赵姨娘等	
废人解读	201
薛蟠等	
浊人解读	205
贾蓉等	